

國立中正大學經濟學系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辦法

民國 97 年 1 月 3 日 系務會議通過
民國 97 年 2 月 26 日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 98 年 2 月 25 日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第一條 為加強本系與國外相關單位學術交流及擴展本系研究生國際視野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凡本系研究生符合下列資格者，得提出申請：

1. 本系博士生、碩士生（含碩士在職專班學生）方可提出申請。
2. 出席 經濟相關議題之 國際會議並需為論文發表人。
3. 已申請到相關經費補助（如國科會或本校國際交流中心）

第三條 補助金額 每人每學年以 2 萬元為 上 限，每學年系上補助經費總額不超過 10 萬元。

第四條 有意申請者得備齊相關資料申請：

1. 出國前一個月內向系提出
 - (1) 申請書。
 - (2) 論文被接受發表之證明文件。
 - (3) 擬發表之論文全文。
 - (4) 申請到經費補助之證明文件。
2. 返國後一週內提出
 - (1) 心得報告。
 - (2) 開會時報告的照片 3 張。

第五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